

# 陵川县崇安寺来历的传说

文 / 德惠

陵川县位于山西省东南部，太行山南端最高地带，隶属于山西晋城市。当地有一座千年古寺：崇安寺，今天就讲讲有关这古寺来历的一段传说。

西晋灭亡后，五胡十六国拉开了南北朝的序幕。在五胡十六国期间，北方羯(jiē)族首领石勒，本是奴隶，抓住机会在乱世中崛起，成为后赵王朝的建立者，是十六国时期第一个统一北方的政权。石勒相信佛法，敬仰西域来的高僧佛图澄，为佛教的传播做出了很大贡献。据说石勒因为常年征战杀伐不止，故而在佛前许愿，生时不能入佛门，但愿死后皈依。

公元333年，石勒去世，据说就埋葬在隅山卧龙岗上，后赵下一任掌权者石虎，遵照其生前心愿，下令在其陵墓处修建佛寺，就是现在的陵川县崇安寺。《陵川县志》明确记载：石勒建都于邯郸，史称后赵，陵川属后赵管辖。县城西北隅山卧龙岗上，即有石勒家。石虎又在此兴建寺院，名为崇安寺。石虎还命石勒一位信佛的亲信看守石勒墓，这位亲信便削发为僧。崇安寺建造的气势恢宏，居高临下，虎踞龙盘。渐渐石勒墓之前的一块平地建起了城镇，据《陵川县志》记：“隋开皇十六年(596)始置陵川县”，先有崇安寺，后有陵川县，就是陵川建县历史的真实写照。至今崇安寺前一条主要街道仍称“古



陵川县崇安寺

陵路”，崇安寺山门也称“古陵楼”。

1983年维修古陵楼时，发现一琉璃脊筒内写有“刹为石虎所建”的题记，从文物的角度印证了这段历史。元代诗人郝经《石勒墓》诗云：“都门长啸气凭陵，瓜葛中原霸业兴。夜葬山间人不见，至今犹有守坟僧。”清康熙年间陵川县令韩钧的诗赞曰：“中原力逐鹿，浩气压群雄，莫道偏安小，应知霸业隆。并驱云磊落，长啸志无穷。凭吊崇安寺，英魂作长虹。”

石勒的墓葬具体在何处，大约有三个说法。第一个说法是石勒就葬在佛殿的佛祖宝座之前，寓意是未来能成为佛陀座下弟子，近前听

法。崇安寺大雄宝殿内东墙一石碑《石勒塚》文说：“或云真塚佛龕下”。

当地还有一个传说，崇安寺大雄宝殿三世佛前，跪拜的大垫石下，有一处竖洞，幽深难测。据说曾经有个和尚，在深夜掀起大垫石，顺着绳索而下，发现里面别有洞天：蓝天白云，青青草地，云朵悠悠，繁花点点，河边的帐篷里，传来悠扬的马头琴声。和尚透过帐篷的缝隙，见许多男女一律胡人装束，正围坐在一起饮酒品茶。正中间，是一个高大的胡人汉子，举杯说道：龙争虎斗都虚妄，皇图霸业梦一场，我毕生之所愿，不过是能够好好牧马放羊。和尚被眼前情景

惊呆了，长吸一口冷气，听到动静，胡人汉子拔剑而起，和尚连滚带爬逃出洞口，手忙脚乱将大垫石封死，知道自己惊扰了石勒之灵，吓的在佛前不住磕头忏悔。

第二个说法是石勒家在崇安寺门外沔麻池之下。清代浙江钱塘人朱樟在石勒家诗中写到：“沔麻池外人应笑”“佛铃听彻应微悟，合与山僧守寺门”，并在诗中标注“陵川民以种麻为业”。据老人回忆崇安寺边确实曾有以一池作沔麻用，八十年代才被填平修作民房。

第三个说法是石勒的坟墓在山门古陵楼东边的钟楼下。那里有一只大铁钟，口围丈五，高达六尺，

重约万斤。传说这口钟撞起来，声音可传三十里。据说佛法加持后的钟声，有令众生获得清静、伏魔驱魔的功德。

其实无论石勒究竟埋葬在何处，这个传说都体现出一代帝王对佛法的敬仰之心。纵观中华历史朝代，无论哪一个民族建立的哪一个王朝，虽然具体的宗教信仰可能会有所不同，但都是信仰神灵的，相信有远远高于人类层次的神灵在掌管世界。可是现今的中共红朝却是以无神论起家，迷信唯物主义，也就是只相信物质的力量，和历朝历代的中华王朝都是截然相反、背道而驰的。可以非常明确的说：中共政权是个异类，是个不属于中华王朝的异类，甚至是个不属于人类正常政权的异类，它在《共产主义宣言》里也自称自己是一个“共产主义的幽灵”。

从有神论和人类正统文化的角度看，中共其实是邪恶幽灵在世间的表相，是个不折不扣的邪教，其宣传之下是谎言欺骗、贪腐荒淫和暴力迫害，其画皮之下是邪灵，是撒旦邪魔。现在这个邪教邪灵气数已尽，将遭天灭。中共红朝经济下滑，债务暴雷，外交困境等等都是天灭中共这一表象在人间的表现。此时凡是能退出与邪灵相对应的中共党、团、队组织，远离中共，不为其站队的人，都是在顺应天意，未来必有后福。反之不愿退出中共组织的人，就是在选择逆天而行，成为邪灵的可悲陪葬品。◎

## 唐朝元宵佳节 春色如海的笙歌年华

文 / 元春

元宵节就要到了，自汉兴起的元宵节，培育出灯笼、灯谜、诗词、元宵、汤圆那么多至今闪耀在时间的节点上的文化之花。元宵节的历史久远，内涵丰富，今天就让我们从历史的典籍中寻找盛唐元宵节的盛况。

唐朝以后，常常在正月十五打开居民区的门点起灯笼。唐朝的居民区和商业区分开，这里是指居民区的围墙的大门。

开元二十四年(736年)，唐玄宗在勤政楼城墙上加了一道围墙，从此勤政楼前便成了观礼台，楼下的广场成为宫廷的歌舞场。每到正月十五，唐玄宗都到楼上赏灯看戏，皇亲贵族和朝中重臣设有专门的看楼。夜色将尽时，就让宫女到楼前歌舞娱乐。有诗云：“三百内人连袖舞，一时天上著词生”。

唐玄宗的元宵灯会上，有歌舞、杂技、魔术、山车、旱船、寻橦、走索、丸剑、角抵等百戏，也有胡旋舞、柘枝舞、霓裳羽衣舞、龟兹乐、天竺乐等乐舞，还有琵琶、笙、笛、篪、拍板等组成的伴奏乐团。

元宵节的灯笼也出落的千姿百态，长短纤秣，富丽清雅，各有千

秋。汉朝的黄色灯笼，到了唐朝，匠人毛顺打造出了壮丽的灯笼。京都的匠人毛顺，给唐玄宗在上阳宫做成了二十座灯楼，每座一百五十尺。(韩鄂-《岁华纪丽·上元灯楼》)

这个上阳宫，就是梅妃写下《一斛珠》的上阳宫。上阳宫的灯楼建成后，史上有名的道士叶法善从圣真观请来观赏。只见上阳宫金碧辉煌，二十座灯楼座座悬以珍珠明玉，灿烂灯火映照着莹润的珠玉，在微风的吹拂下音韵悠扬。叶法善称赞说这真是皇家气派，宫中的灯笼虽然不比皇宫，但是也值得一看呢。唐玄宗问到，难道你看过凉州的灯笼吗？要知道，这二人此时在长安，凉州在现在的甘肃武威。叶法善说，我刚从那回来。唐玄宗好奇的说，我也想去。叶法善说这个容易。于是让唐玄宗闭上眼睛，一会儿功夫，唐玄宗再睁开眼睛时，已经到了凉州街上。玄宗用铁如意换酒，兴尽方归，此时宫中的歌舞尚未停歇。这元宵夜发生的事，在今天大概不叫法术而叫魔术了。

上阳宫此时歌舞浓，皇恩厚，谁能想到彼时却成了清秀多才的梅妃的冷宫，蛛丝满梁。相比于梅

妃，我更愿意叶法善带着唐玄宗幸西凉，游广陵的故事说与人听。

唐玄宗尝了一次甜头，再不怀疑叶法善的本事。开元十八年，问叶法善说，今天哪里最热闹？叶法善说，广陵最热闹。玄宗说，我也想去。一会儿功夫，殿前出现了一座彩虹桥，叶法善说，桥已成。玄宗带着杨妃、高力士和乐官登桥，一会儿就到了广陵。玄宗大为高兴，让乐官演奏一曲《霓裳羽衣曲》后回宫。几天后孝感恩官上书说，正月十五有一队仙人来了，演奏了一曲《霓裳》后又走了。玄宗大喜。

唐睿宗时，一个胡人请求在玄武楼外点燃千百盏灯供佛，都城里的争着出城来看。

从敦煌壁画看，唐宋时期的敦煌人会在正月十五这天举行隆重的燃灯活动，王公贵族和平民百姓同乐。一份一千多年前的《河西节度使大元宝燃灯文》显示，在公元964年至974年间的一个元宵节，时任敦煌地区最高长官的“河西节度使大王”曹元忠，在莫高窟主持了燃灯活动，地方的最高长官主持燃灯仪式，并有文章记载。足见当时正月十五的隆重和举国上下，中原内外崇佛信道的宗教氛围。



元宵节从唐宋盛世到清朝，一直都是重要的节日。至今西南的一些地区，把过年叫做小年，而把元

宵节称作大年。千年前的元宵节，节日氛围的浓厚，灯笼的精巧新奇，远非今日所能相比的啊！◎

## 承祖父遗风 毕从古为官有道

文 / 颜雯

北宋名相毕士安曾与寇准双剑合璧，因辅佐真宗有功，在历史上留下了荣耀、光辉的一笔。其子孙大多都入仕为官，且孙辈中还有一位，虽说官位不高，也同样青史留名，他就是宋朝的另一位名臣毕从古。

据《宋史翼》记载，毕从古，字几道，是濠州人。年少时善于筹谋大事，与其他孩子的志向有所不同。景祐元年(1034年)，因父亲有官爵，他也被朝廷授予了官职。最初，他掌管过应天府和泗州城的粮料院，也当过婺州的签书判官厅公事(官名，简称“签判”)，后来又调到长葛县当县令，不久被升为兖州通判。

毕从古的官职、品阶不高，可他从不攀附权贵或地位显赫之人。他为人耿直，为官清廉，一生高风亮节、从不徇私。当时与他交好的只有杜衍、范仲淹、包拯、田况、刘湜这五人，尽管他们在朝中担任要职，但毕从古却从未因为私事而有所请托。

范仲淹很看重他，到淮、浙一带办理公务时，为跟毕从古见上一面，还专门去了一趟泗州城。这二人因秉性相投而交谈甚欢，他们对天下事物所欲言，还在一起商讨政事。毕从古独到的见解常令范仲淹感到欣慰。

他为官公正严明，查案时必不使一人蒙冤。在婺州当签判时，曾让一起冤案水落石出。当地有个孩子叫郭令儿，一直跟叔叔住在一起。有一天，他叔叔杀了同街坊的另一个孩子，又用重金收买了郭令儿的父母，让他们向官府举报是自己的孩子杀了人。

毕从古看卷宗时，发现此案有疑点，就去找太守询问。可太守一口咬定，诉状上写的与实际情况完全吻合，他认为真凶就是郭令儿。然而，毕从古走访调查后发现，郭令儿的叔叔身材高大，长得魁梧、结实，且家中富有，而郭令儿只是穷人家的孩子，这与诉状上写的大有出入。随后，他找郭令儿问话，也发现他言不由衷，像是有难言之隐的样子。

于是，毕从古向太守提出，把案子移交到别处再审。太守没理由阻拦，只得答应。郭令儿的父母一看谎言要被揭穿，便主动去投案自首。最终，这起冤案被查明，无辜之人也因无罪而获释。这时，之前未查明案情就仓促定罪的太守十分惭愧，他对郭令儿说：“你能死里逃生，全是因为毕签判明察秋毫；要是我的话，你就得枉死了。”

那时，侍读学士、兖州知府刘湜正是毕从古的好友之一。他听说挚友平反了冤案，又被升到自己所管辖的兖州当通判，真是喜出望

外。从那以后，兖州但凡有案子，就请毕从古去听审，让他来做决断。那些由毕从古审过的案子，从没出过任何差错。哪桩案子有冤情，只要经他再审，就能被平冤昭雪。

刘湜与他讨论有冤情的案子时，常会说：“按照律法条文，这人判有罪是没错的。”但毕从古就会回答：“王法是铁律，但也不能不顾及人之常情，若按常理来判断，这些罪是可以被免的。”说到这里，刘湜也深以为然，因为最终的事实证明，经由毕从古审理的每起案件都能兼顾王法与人情。对此，刘湜总是很感慨地说道：“律法虽无情，但对于有德行的人来说，也并不是难以触及的。正如毕通判这样的贤士，不也能对律法和刑狱之事了如指掌、处理得恰到好处吗？”

不久之后，毕从古又被调到寿州当通判，还负责管理当地事务。一年秋天，寿州遇荒年，闹起了饥荒，很多百姓见颗粒无收，就成群结伙地闯到富人家中，将仓库里的粮食洗劫一空。

听说下属的寿阳县已经抓了二百人，毕从古便让县令对其中五、六个起事的头目说：“今年收成不好，大家饿得肚子，官府也都知道了，可你们不等官府下公文，就擅自闯到别人家里去偷抢粮食，如此目无王法，必难逃一死！”说完，就给这几个人戴上了沉重的枷锁和

镣铐，并让人看到他们将被处以极刑。

最初，县里的官吏们都不明白毕从古为何要这样说、这样做，还规劝那几个头目，让他们赶紧认罪伏法，可他们根本不听。

这时，颍上县也闹起了饥荒，也同样发生了人们成群结伙抢粮的事。当地的县令大笔一挥，在张贴的公文中写道：“如今收成不好，老百姓抢粮是情有可原的，官府不会判其死罪。”他把抓来的盗粮者挨个打了二十板子，就放回家了。百姓见状，纷纷奔走相告：“官府下令了，说今年是荒年，可以去抢粮啦！”随后，当地的富人家就被抢了三天三夜，抢粮之人已多达数千名。相邻几个县也是如此，盗匪猖獗、人数过千，官员们都束手无策。

寿州的知府李颀见治下百姓都成了盗贼，屡禁不止，就反其道而行之，每天都会当众杀掉几个人。但即便是这样的雷霆之威，也没起到任何震慑作用，抢粮之事终日不减。

然而，就在各地官员都一筹莫展时，之前抓了几个盗匪头目的寿阳县却出现了转机。原来，一听说头目被处决，其他人也都感到群龙无首，就再也不敢去富人家抢粮了。被抓的盗匪仍是那当初的二百人。官府对他们小惩大戒后，就统统放回家了。而直到这时，寿阳县的官员们

才真正明白了毕从古最初的用意。

毕氏一族从毕士安这辈起，就是淡泊名利的高洁之人。他为官时一直是两袖清风，从不贪图富贵，甚至没有任何私产。据《宋史》记载，毕士安去世后，真宗曾对寇准说道：“士安是一个大善人，平时一言一行都遵循礼法，他谨言慎行、恪守本分，颇有古人的情操与气节。如今这样的人不在了，真是太可惜了！”后来，宰相王旦也奏请真宗，说道：“毕士安正如您所知的那样，一生谨慎、清廉，虽位居宰辅，私下里却从未置办过任何田产或宅第。自他过世后，其家人服丧未及三年，日子就已经过得捉襟见肘了。后来，他家一直靠借贷为生，现在恐怕更艰难。如今我在朝为官，不便直接拿钱接济；若是陛下恩典，能周全毕家上下，就再好不过了。”真宗听后深以为然，就立刻下旨赐给了毕家五千两白银。

毕士安的风骨，皇帝与他的同僚们都铭记在心；而对于他的孙子毕从古来说，也是一种言传身教。他继承祖父的遗风，为官三十年，连一亩私产、田宅都不曾买过。有人为他家的境况感到担忧，他就告诉那些人：“如果我子孙都是德行出众的人，即使没有田宅，也不会饿死；如果他们无德无才，即使我留下再多土地和财产，他们也会悉数败光的。”他一生与诗书为伴，亦留下了诗文不下二百篇。◎